

主编 赵津
副主编 关文斌 谷云

范旭东企业集团历史资料汇编

——
久大精盐公司专辑

下册



范旭东企业集团历史资料汇编

——久大精盐公司专辑

下 册

主 编 赵 津

副主编 关文斌 谷 云

天津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晶
装帧设计/卢炆

目 录

上 册

第一章 久大的创立/3

一、筹备工作/3

二、立案过程/6

第二章 久大的资金来源/12

一、历年注册资金/12

二、企业内部股东/21

三、社会股东/27

第三章 久大的组织机构/39

一、公司章程/39

二、股东会议议事录/83

三、历任董事长、董事会、总经理的产生/88

四、企业内部职责分工/91

第四章 久大的生产情况/102

一、技术人才的任用/102

二、产品的种类、质量、价格/118

三、设备与技术改进/127

四、精盐的产量/139

五、久大盐滩生产情况/144

第五章 久大的销售组织/149

- 一、公司在全国各地设置的销售网/149
- 二、各地包销自销的机构/150
 - 1. 湖南/159
 - 2. 上海/162
 - 3. 汉口/162
 - 4. 九江/173
 - 5. 安庆/201
- 三、代理销售机构/205
- 四、销售合作社/205
- 五、促销方式/210

第六章 久大的财务管理/225

- 一、成本核算/225
- 二、税后利润分配/241

第七章 久大的劳动制度/255

- 一、职工人数/255
- 二、用工制度/257
- 三、职工培训/262
- 四、工资福利/263
- 五、劳资关系/272

第八章 久大的企业文化/283

- 一、树立企业形象/283
- 二、培植企业精神/295

第九章 集团化的趋势/321

- 一、集团内部兄弟企业/321
 - 1. 永利制碱公司/321
 - 2. 永裕盐业公司/329

3. 大浦盐厂/333

4. 恒丰堂/338

5. 富怡堂/343

6. 中国工业服务社/343

二、科研机构/346

1. 黄海化学工业研究社/346

三、合作企业/347

1. 鼎昌盐号/347

2. 福泰盐号/356

3. 久和公司/358

4. 渤海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362

5. 天津航业公司/366

6. 全华化学工业社/367

第十章 久大与盐业同行的关系/369

一、久大与旧盐商/369

1. 北京/372

2. 天津/374

3. 长芦/380

4. 济南/383

5. 南京/386

6. 苏州/428

7. 两淮/435

8. 汉口/442

二、精盐销售的专业化/444

三、全国精盐总会成立/446

四、久大与精盐商/453

1. 通益公司/455

2. 运销公约/468

下 册

第十一章 久大与金融界的关系/521

一、久大与金城银行/521

二、久大与中国银行/534

三、久大与浙江兴业银行/536

第十二章 久大与各级政府的关系/541

一、久大与地方政府/541

1. 县、市政府/541

2. 省政府与地方军阀势力/544

二、久大与中央政府/620

1. 与久大有关的经济政策/620

2. 北洋政府时期/646

3. 南京政府时期/671

三、各级盐务管理机构/723

1. 盐务署,地方盐务机构/723

第十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的久大/760

一、内迁与自贡川厂经营情况/760

二、天津工厂经营状况/790

第十四章 解放战争时期的久大/791

一、接收天津工厂/791

二、业务经营状况/803

第十五章 公私合营/822

附 录/832

一、久大历年业务报告/832

二、久大历年产量情况/916

目 录

三、全国精盐产销情况/928
大事记(1914—1956)/951
人名录/962
后 记/970

第十一章 久大与金融界的关系

一、久大与金城银行

鼎昌盐号卷

子南处长赐鉴(略)

总公司南迁。

钧处亦并在一起,定有一番新气象。敝号宿舍招牌,愚见拟请不必悬挂,因敝号虽系久大经营,尚未对外公开。淮商仅知公等为鼎昌股东,是以淮商有不利精盐之举动得以探知。而鄂岸精准合作亦得办有端倪,今将鼎昌招牌附挂在总公司,实事显然,恐淮商猜疑,反于事无益。愚昧之间未识尊意以为何如?专复敬请

筹安

弟王制家谟谨上

民国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6.12.31)

与银行界合资经营盐号卷

合同

立合同人久大盐业公司后称久大今因公司需用流动资金向银行商订透支款项双方议定条件如左:

一、透支金额以银元陆拾万元为度。

二、前项透支额内公司得随时陆续支用。

三、公司透支款项，按月壹分计息。每届阳历十二月二十日清结一次。

四、公司及分公司所有出入款项，悉交银行经理收付。如有存款，银行按常年四厘计算利息。

五、公司及各支店所有汇款，凡银行已有或将来设立分行及有代理机关之地方应悉数交银行或其代理机关代汇。其汇水由公司支店与银行分行或代理机关依照市价随时协定。如协定之价与他家相等或较低时，应尽银行优先代汇。

六、公司透支款项以公司房产、地基、机器及货物全部为担保，公司应备财产目录并保险单等件交给银行收执。银行收到此项单据，应备收条交给公司收执。

七、公司对于透支款项不克照本合同履行时，银行对于前项担保有优先处分权。

八、本合同以一年为期，期满经双方同意得再续订。

九、本合同缮立两份，由公司总经理、银行经理签字盖章，各执一份以昭信守。

久大精盐公司总经理处 范旭东

天津金城银行总行[印] 寿岩

中华民国十四年二月十三日

(1925.2.13)

与银行界合资经营盐号卷

作民吾兄左右：昨接贵津行电话知改约事已承办妥，铭感无似。顷遣敝营业部长往晤阮公商量办法，已蒙接洽，约定日内即可

签字，足纾远念。惟闻吾兄为此事颇费斡旋始获此结果，深为怅然。在吾等私交，即再烦累谅亦不予我罪。此举究属公事，且系营业性质，非双方允协万难通融。未卜贵行对此是否不嫌负担过重，而吾兄个人是否不感困难？属在至交，无妨率直见示，俾能释然。弟愚戇性成，雅不欲以公事而累及私友也。尚乞

谅鉴,并祈示复。此颂

大安 弟锐廿八夜十时

(年代可能是 1925 年 4 月)

与银行界合资经营盐号卷

合同

天津久大精盐公司(下称久大)

立担保合同青島市裕盐业公司(下称银行)因泰裕商请银行向盐务稽
核总所担保泰裕缴纳盐税之期票经三方协订条件如左:

一、此项担保总额计两公司应缴常平仓盐场税计久永森

肆拾貳萬貳千柒佰陸拾担 久大稅款壹佰貳拾陸萬捌仟貳佰捌拾元
肆拾陸萬壹仟玖佰陸拾担 永裕稅款壹拾捌萬伍仟捌佰捌拾元

两公司合计税款国币壹佰柒拾伍万肆仟壹佰陆拾元整。

(另附分期分地兑款数目表一纸)

二、两公司所立场盐税期票,计分湘、鄂西、皖各岸名义出立票据,由两公司分期出立,请银行担保之。

三、此项场盐税期票由银行代向官厅担保到期兑现,至两公司对于银行应于场盐税期票缴纳时将官厅发给税准单交与银行作为保证。如起运时两公司得向银行陆续取回税准单,以票额壹百万元为度。

四、银行担保此项场盐税期票应由两公司按每元壹厘伍毫付交银行作为担保手续费。

五、此项场盐税期票每次到期时应由两公司将应缴税款如数按期拨交银行备兑，由银行将兑讫之期票交还两公司。

六、如每次期票到期，两公司因故不能履行第五条规定时，银行得将代兑期票之款径付两公司往来透支账。其透支契约另订之。

七、本合同期限以上项场盐税期票完全兑清时为止。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由书面洽订之。

九、本合同一式贰份，两公司银行各执壹份存照。

天津久大精盐公司总经理 范旭东

青岛永裕盐业公司总经理 范旭东

金城银行

中华民国二十五年十一月二日

(1936.11.2)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照抄沈总办收条

兹收到

贵行垫借久大精盐公司缴纳精盐捐款现大洋肆万元正，其款俟捐率解决后由该公司再行清缴，并径还此款。倘该公司不能履行时，有敝局办理之。此据 此上

金城银行台照

京魯一帶青鹽 總辦 [印] 壹月廿日

(1928.1.20)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旭兄左右：二月二日寄上第一号缄，计已收到。此间情形开列于次：

一、大同存货近仍滞涩。日来雨雪交加，乡贩绝迹，每日仅销八九拾袋，至多不满贰佰袋。局中借去税款渐次到期，调度颇困。

一、汉口现存之淮盐精盐浙盐及政府没收之青盐总共在四十万石以上，精盐约占三分之一。以目前销势，三个月内尚难售完，故此间暂时万不能来货。加以货物到岸，榷局必豫提附税，银根奇窘，无法筹措也。

一、接鱼电悉。饷捐未妥，沽货难装。永货有作兄帮忙，可作押汇，感激万分。但以近日汉口、沙市情形，押汇一层暂不可做。实以集货太多，一时断难售销，届期不能周转，反难为情。曾复急电“鱼悉。汉货三个月内无销路，永货万勿装来，押汇更不可做。缄详规虞”。谅能心照。

一、沙市需货贰佰吨。后青复电知于江，虞两日交日升、富升两轮装出。弟又电青请再装百吨，顷得吾兄来电谓需款起照，已与伟兄筹商定□日交申汇青两万元专备起照之用。

但请青岛先起沙照贰百，其余候电再定。

一、南京政府对于四岸食盐已有官运官销之建议。此举专为筹饷，势在必行。现已委定陈绍妨裔生为四岸济运总局长，各岸设立分局。闻对淮盐又另自设局。兹将《新闻报》载章程剪呈，即请察阅。连日陈裔生电召文植兄赴申就商，究未知意之所在，或系关于精盐运销有所建议；或系要老文代销官盐；二者必居一于此矣。观文植之意似甚活动，吾人情势与彼不同，绍缄已详言之。如文植兄到申后，或有缄电与兄磋商办法时，务请留意，总以不转入漩涡为要。余事绍兄已详，不尽缕缕。专此即候

台安

弟 也 规 顿首

民國十七年貳月拾日发

(1928.2.10)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旭弟左右：盐已放行。北伐捐由沪经理处具立保结按期偿还。饮鸩止渴，无可如何。昨去宁托作民向宋疏通，非将此案根本解决，

如何能做生意。汉口销路渐好,老文亦愿多装,通益、利源等不来,即是我方机会。时乎时乎,不可失也!今年下半年非奋斗一场不可……

再此次去盐,除汉口无问题,他处恐免不了枝节。只得相机行事,麻烦老钱之事恐尚多也。老文颇出力……

此颂 侍安

小兄绍周上言十七、八、一八。

(1928.8.18)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旭东吾兄阁下:汝为南下托寄一书想已承鉴。及许君绍周来京,备悉近况,慰念交加。南中变化,销路复开,天助自助之言,信不我欺。言之佩慰何以!永裕事须得汝为来电,知兄拟将最近两船所得拨付。至感我兄为难,弟所深知;弟之处境,亦在洞鉴,毋待赘述。但冀能于最短期间尽力将货运至上游,随时销出,得价而归。不惟公司与金行之幸事已耳!

久大与金行各账以定期之十五数较为紧急。数本有限,转期多次,殊为不便,尚希留意。不胜感盼,此请

大安 弟作民谨上二十五日

兄何时北下?希先期电示。三井大村

屡来探询,想有事待商也。

(1929.11.25)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旭公左右:今日三次电话,已知大概。绍周回津,详细情形必已明了。呈文节略原稿,谅必阅过。产额钟意超过原额似乎太多,拟允我十万或十余万担,弟以二十万担为请。此事须与总所一商,无论

如何必有以报命，此钟之说也。麻袋一层，昨晚在电话中囿于凤□先入之言，以违法两字压在头上，颇有难以允许之意。直至今日，弟将节略与伊一看，始知别有法门，不使彼为难。渠已批“设法通融核准”六字交场产厅。一面再由钟面嘱老吴不再挑剔，好在老吴满衙门中无一同志，唯钟为彼心悦诚服之人。既系彼之魂灵，又系署长兼总务厅长，当不至再作难。顷电问秘书老吴已有过节略，并无异议，此次当可解决？真所谓费尽牛毛二虎之力，为吾辈所当永永不忘也。今日钟对弟辞气甚好，并有以后互相臂助，推广精盐销路，排除恶盐，乃伊之夙志，将来于精盐有利之事，无不竭力，并非专为久大计。因破除引界，改良盐质，乃从前在稽核所时即有决心，惜当时旧派得势，余能力薄弱，此次如能代理稍久，必当为精盐尽一份心力等语，辞气异常诚恳。虽不敢决定是否由衷，惟从前闲谈中痛恶引制，以老岱老赞专为盐商谋利颇有不平口吻，则今日所言或系本心。且彼系欧美学生，又系青年会之人，卫生思想比较普通人为发达也。故对于此次公布之精盐付税章程专抑制精盐，亦以为不公。嘱弟速进呈文，当与总所方面力争。此今日早上所谈之大略情形也。作民此次对于挤兑风潮，颇有与有力。此间既无人不知，因运动盐署长将成，为中行谭丹崖所反对。谓周如上台，中行必与彼为敌。因此与盐署感情甚感，而旧交通欲驱逐新交通系恢复其交行地盘，逼走老曹，亦以周作民为武器。故现政府欲求交通系一钱通融亦不可得。而今日我处适请教于彼，遂有此事。其实既有合同，则透支与存款无异，岂能不付？去年交战时不付，已属不通，若兴业决无此事。不料此次又复如此，幸而公司不出事。凡一当金融急迫时，临时拒绝，则公司岂非上其大当！以后对于作民交涉，切宜注意，不可信之太过。即上次与潘之麻袋交涉，弟终不能无疑也。现在已过之事，且不必论。产额一事，从前子□未上台时亦云：“但使加股，必可照加。”不料上台后，成为虚愿。可见若

辈所谓大局即日解决,将来必有机会可乘,毋庸亟亟。吾恐所谓机会者,如上次子□上台,机会亦不过如此。即使作民做署长,产额能否增加,尚属问题。此产额一层我处不可不趁此时解决者一也。至麻袋一案,费尽心力虽欲出钱亦无门路。将来即使换一署长,如果老吴始终坚持亦无办法。既不能将此案移归别厅,而老吴不死,又不能使彼离开。试问尚有何法?现在幸而老钟做署长,与吴系一气。钟之是者,吴亦是之;钟所非者,吴亦非之。弟久欲托钟疏通,即吴联笙亦云:署中虽署长亦不能压服老吴。唯得蕙生一言,彼必服从。无如钟在署中,除老吴外亦无可以进言之人。必不得已而思其次,严伯玉钟尚佩服。而弟探严口气,不肯说项,于是希望遂穷。现在幸得钟来救我,何幸如之!无论现在可利用彼以制吴,即使盐署长易人,而彼之总务厅与吴之场产厅依然如故,则久大案仍不出伊二人掌中也。此次结合或系久大绝处逢生,又过去一险道,前途必大放光明也。至该款项星期一以早到为宜,如可电汇则电汇,如须运现则运现。唯运现为慎重起见,钟可电长芦运使,令其派卫队二人随公司人同来京亦无不可。作民虽允星期一交五万元,然彼之言忽认忽翻,弟实不敢相信。其余三万或带现或交银行电汇,总以早到不误为要。星期一如已电汇出,请即用急电复我,以便复前途也。今日因作民作难,使弟失信于老钟,真闷煞人。也!此请

台安 弟 铃上 十一月十九夕

[注:老岱——张岱杉——先是盐务署署长,后升为财政部长兼盐务督办,位在盐务署长之上。

老赞——李赞侯(号)——即李思浩(财政部长)。

周子巽即周自齐(财政部长)。

严伯玉是盐务署司长]

(1921.11.19)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许绍周致范函

一、永裕来盐汉销，拟作瞒天过海之法。预备(久大)大棕印数个，出栈之时，无论久大、永裕之盐，均须加盖此印。运入内地时，各船卡分辨不清，以图鱼目混珠。现已与各船卡渐渐接洽妥帖，只说我们无盐来。设法借运永裕之盐，彼辈多数说好。若局中之人看见公事，不能瞒也。似此办法，省却交际费不在少数。好得有匡老头子办交际，尚应手也。若一旦挂永裕之牌，彼辈必援久大之例，大启欲心，是以不可不慎。多花钱总是可惜，如何？所以挂牌之事，尚须从缓计议。亦不妨择地而行，弟有妙见，不妨见告。

一、吴大爷调赣东。九江又生变化。邓琢如继任，非办倪道烺之信不可。因道烺与邓至密。而樵运局长又听邓之指挥也。

一、办事处事。顷与豹文谈，与长沙性质不同，容另筹办法。因从省费起见，故尔迟迟。

一、青盐先来汉口，沙市缓去，因未接洽妥贴也。芜湖试装三十吨，已去信矣。

一、汉口无货来，不能汇款。且指日又要发息，对于汉金城不能不做门面，关系至巨。王周二，均不易与。周去京未归，王近来反不如周。此中不能怪人，大有道理。永利办好，便无事矣。

一、用人为大难事，一言难尽也。容酌定再告。

(注：倪道烺即安徽督军倪嗣冲之子)

(1925)

范旭东与久大各厂处负责人的往来函件卷
旭公赐鉴：昨晚奉电译悉。产捐本一无理之□索前次呈复久无下文，探听系陆运使赴晋之故。其时曼兄已托作翁转为说项，公私并